

山亭区工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，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，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 (<http://www.shanting.gov.cn/>) 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山亭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联系(地址: 山亭区新源路 7 号工业和信息化局, 邮编: 277200, 电话: 0632-8811447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。现将 2025 年各项工作公开情况报告如下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5 年区工信局根据有关规定以及上级部门工作要求，及时主动公开，公开内容涉及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，工作总结及计划，

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以及行政执法信息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年区工信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较去年增加1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该件申请公开内容需我局对现有政府信息进行加工、分析，我局决定不予公开，并在规定时间予以回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为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提高工作透明度，区工信局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于区政府官方网站，全面公开法定主动公开范畴内的政府信息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执行“业务人员申请—分管负责同志审核—主要负责同志审签”的宣传报道、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标准，确保信息及时、准确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2025年3月，为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渠道，保障公开信息符合公开标准，根据上级部门工作要求，我局注销了“山亭工信”微信公众号，相关内容借助山亭快报微信公众号、山亭融媒APP等官方政务新媒体平台向社会公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根据领导干部最新分工，及时调整山亭区工信局信息公开审查小组，借助“每周简会”组织业务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条例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办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1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	0	1	0	0	0	0	1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，但仍存在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不够规范、个别栏目更新滞后等短板，相关人员业务能力与服务意识亦需提升。

为切实提升工作质效，我局将从两方面着力改进：一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全流程管理，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，确保信息发布精准、及时、合规；二是加强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学习培训，提升专业素养，同时积极拓宽公开渠道与载体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。）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舆情事件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